

此原件交广东工业大学留存	
合同盖章 顺序号 GDUT	20210059
网办大厅流水号	166953

校企合作框架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区2栋A座8层

乙方：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光谱中路33号

丙方： 广东工业大学

地址：广州番禺区大学城外环西路100号



校企合作框架协议

甲方：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广东工业大学

为充分发挥校企三方的优势，增强企业对社会劳动保障与高校就业的服务能力，发挥高校教育为社会、行业、企业输送人才的作用；深化校企产学研合作融合度，依托企业行业优势，利用高校教学科研资源，建立校企深度合作、紧密结合、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合作机制，共同攻关企业“卡脖子”技术，达到“共赢”的目的。在平等自愿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经三方友好协商，现就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与广东工业大学的全面合作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校企三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二、合作方式及内容

经三方友好协商，合作方式及内容参照以下四个条款执行。未尽之处，可做其他补充。

(一) 建立实习基地

1、丙方在甲乙方挂牌设立“广东工业大学实习教学基地”。三方均同意在对外发布信息中使用共建基地的名称，并开展管理，实习，培训，科研合作。

2、作为丙方的校外实习基地，甲乙方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录用丙方毕业生；丙方每年邀请甲乙方用人单位参加甲乙方组织的校内毕业生供需洽谈会，优先为甲乙方输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优秀学生。

3、甲乙方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为丙方的学生提供实习岗位，并为实习过程中表现优异的应届毕业生提供就业机会；丙方优先为甲乙方推荐品学兼优的学生。具体人数根据甲乙方岗位需求，丙方学生情况等因素，由甲乙丙三方协商决定。

4、甲乙方可为丙方的应届毕业生提供毕业设计选题，实验场所和配备指导



老师，并参与和协助丙方学生完成毕业设计。

5、三方将不定期通过走访或座谈形式就三方合作开展情况，协议执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总结。如遇突发情况，三方将及时联系并加以解决。

(二)共建产学研孵化器

1、联合研发：三方就各自短期和长期研究发展计划，寻找三方存在交集、互补的项目，开展联合研究；联合研究的课题、目标、分工、知识产权等共同协商。

2、科技课题：三方就存在交集的政府科技项目，共同研发和申报，协商共享项目的成果。

3、人才培养：据乙方的需求，甲乙方可选派中高级管理和技术人员，担任丙方兼职教师、可受聘为兼职教授、专业导师、创新创业导师等，参与丙方人才培养过程、教学改革、教材编写等工作。成果产权归三方共同所有。丙方每年定期派遣一定数量的专业骨干教师到甲乙方企业培训，培养“双师”队伍。甲乙方每年定期派一定数量的高工到丙方培训，培养高工理论素养。

4、纪律守则：三方派出的培训人员应严格遵守对方的工作和教学的行为，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和各种管理规章，确保各方的正常工作、生产和教学秩序正常。培训期满，并经考核合格后，视情况由接受单位发放相关证书。

5、关于共建产学研研发中心的其他约定详见附件《产学研合作协议与技术开发合同》。

(三)设立奖教金/定向助学金

1、甲乙方为丙方定期提供一定的奖教金/定向助学金款项，由甲乙方冠名；丙方提供甲方宣传支持。

2、定向助学金的申请范围是丙方全日制在校学生，优先考虑在甲乙方有实习经验且有意愿在甲乙方就职的学生，由甲乙方、丙方通过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助学金评审。

3、奖教金/助学金款项专款专用

4、关于奖教金/定向助学金的其他约定详见附件。

(四)举办校企联合活动

甲方、乙方、丙方联合举办多种形式的校企活动，包括就业指导、校园比赛等方式，具体的活动方式、时间和频次可在三方协商后确定。



三、协议有效期及合同的解除

1、协议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3年10月30日 止。同时每年根据三方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调整合作计划，争取5-10年长期合作。

2、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欲终止合作，需提前一个月提出，经三方协商达成一致后，本协议终止。

四、其他

1、本协议一式陆份，三方各执贰份，本协议经三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三方应共同遵守本协议，未尽事宜或发生争议可由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仍无法解决的，提交甲方当地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盖章) 刘湘龙

签署日期：2020 年 10 月 30 日

乙方：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盖章) 刘湘龙

签署日期：2020 年 10 月 30 日

丙方： 广东工业大学

丙方代表：(签字、盖章) 2020年10月30日

签署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